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豐盛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FSE LIFESTYLE SERVIC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

###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

#### 財務摘要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百萬港元	2024 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分比
收入	: 8,159.9	8,447.9	-3.4%
毛利	: 1,053.5	1,059.2	-0.5%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sup>(i)</sup>	: 453.2	501.1	-9.6%
每股基本盈利	: 0.99 港元	1.09 港元	-9.2%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予本公司的普通股股東每股普通股 18.5 港仙（2024 年：21.4 港仙）<sup>(ii)</sup>。

附註(i) 為更佳顯示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的財務業績，若撇除本集團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2025 年：4.532 億港元；2024 年：5.011 億港元）內之政府補助（2025 年：160 萬港元；2024 年：2,580 萬港元）的影響，則本集團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會錄得經調整純利 4.516 億港元，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 4.753 億港元減少 5.0%。有關政府補助的詳情，請參閱第 17 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的「政府補助概要」表。

附註(ii) 連同於 2025 年 3 月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1.1 港仙（2024 年：22.4 港仙），本公司就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向其普通股股東作出的普通股股息分派總額將為每股 39.6 港仙（2024 年：43.8 港仙）。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本公司派息比率為 40.1%，基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集團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溢利 4.447 億港元（即從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4.532 億港元扣除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應佔之優先分派 850 萬港元後之餘數）計算。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本公司派息比率為 40.0%，基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集團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溢利 4.926 億港元（即從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5.011 億港元扣除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應佔之優先分派 850 萬港元後之餘數）計算。

豐盛生活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2025 財政年度」或「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 綜合收益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

	附註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收入	2	8,159,887	8,447,943
服務及銷售成本		(7,106,373)	(7,388,729)
<b>毛利</b>		<b>1,053,514</b>	1,059,214
一般及行政開支		(527,578)	(491,524)
其他收入淨額	3	8,002	22,957
<b>經營溢利</b>	4	<b>533,938</b>	590,647
財務收入		22,990	18,894
財務成本		(22,277)	(19,48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835	1,594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33	215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536,519</b>	591,862
所得稅開支	5	(83,294)	(90,704)
<b>年內溢利</b>		<b>453,225</b>	501,158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股東		453,214	501,100
非控制性權益		11	58
		<b>453,225</b>	501,158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以港元列值)			
- 基本及攤薄	6	0.99	1.09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453,225	501,15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的項目：		
貨幣兌換差額	5,050	(895)
隨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的項目：		
長期服務金負債的重估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12,975	(5,543)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重估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712	(16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18,737	(6,60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471,962	494,555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		
本公司股東	471,951	494,497
非控制性權益	11	58
	471,962	494,55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537	65,425
使用權資產		98,386	51,962
其他無形資產		241,253	173,0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658	218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204	1,1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8,862	9,445
退休金資產		2,997	3,329
		<u>410,897</u>	<u>304,571</u>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507,155	2,427,496
合約資產		703,547	598,739
存貨		7,181	17,578
現金及銀行結餘		743,864	601,288
		<u>3,961,747</u>	<u>3,645,101</u>
<b>總資產</b>		<u><u>4,372,644</u></u>	<u><u>3,949,672</u></u>
<b>權益</b>			
普通股		45,000	45,000
可轉換優先股		140,900	140,900
儲備		1,074,892	802,645
		<u>1,260,792</u>	<u>988,545</u>
股東權益		1,260,792	988,545
非控制性權益		951	327
		<u>1,261,743</u>	<u>988,872</u>
<b>總權益</b>		<u><u>1,261,743</u></u>	<u><u>988,872</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		318,920	—
租賃負債		51,544	10,027
長期服務金負債		48,449	56,68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611	21,489
退休金負債		—	1,480
		<u>445,524</u>	<u>89,683</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2,295,550	2,115,466
合約負債		236,772	392,918
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39,482	30,783
應付稅項		93,573	96,161
借貸		—	235,789
		<u>2,665,377</u>	<u>2,871,117</u>
<b>總負債</b>		<u>3,110,901</u>	<u>2,960,800</u>
<b>總權益及負債</b>		<u>4,372,644</u>	<u>3,949,672</u>
<b>流動資產淨額</b>		<u>1,296,370</u>	<u>773,98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707,267</u>	<u>1,078,555</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法例第 622 章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除界定福利退休計劃項下的計劃資產按公平值計量以及界定福利責任採用參考期末當日的市場收益率釐定的利率計算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的現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 (i) 本集團所採納於 2024 年 7 月 1 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現有準則修訂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於 2024 年 7 月 1 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現有準則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	帶有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詮釋第 5 號修訂	香港詮釋第 5 號（經修改）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貸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除上文所述外，本集團採用上述已發表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其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造成任何重大變動。

(ii)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

下列新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已頒布，但於 2024 年 7 月 1 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亦未獲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修訂	缺乏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2026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 年度改進	2026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 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	非向公共負責附屬公司的披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 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已著手評估上述已發表準則及修訂對本集團的影響，並認為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其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 2. 收入及板塊資料

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經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板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主要營運決策者從產品及服務角度考慮業務，根據獲提供的服務及產品性質將本集團分為三個主要業務板塊：

- (i)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 — 提供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樓宇的物業代理及相關服務、停車場管理服務以及護衛服務；

(ii) 綜合生活服務 — 提供清潔及除蟲和廢物處置服務、回收及環保處置服務、保險服務、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環保服務（包括環境工程服務、弱電工程服務、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服務及園藝服務）和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以及環境、電動車充電及建材產品貿易；及

(iii) 機電工程服務 — 提供安裝工程及諮詢服務。

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收入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	<b>701,327</b>	663,455
綜合生活服務		
– 清潔及除蟲服務	<b>2,535,908</b>	2,349,622
– 保險服務	<b>141,740</b>	114,381
– 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 翻新、系統改造及維修 <sup>(i)</sup>	<b>1,050,006</b>	954,010
– 日常維護 <sup>(ii)</sup>	<b>114,087</b>	106,067
– 環保服務		
– 提供服務 <sup>(iii)</sup>	<b>305,508</b>	263,017
– 銷售貨品 <sup>(iv)</sup>	<b>29,697</b>	41,088
– 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		
– 提供服務	<b>682,162</b>	606,929
– 銷售貨品 <sup>(v)</sup>	<b>28,492</b>	24,006
綜合生活服務小計	<b>4,887,600</b>	4,459,120
機電工程服務	<b>2,570,960</b>	3,325,368
<b>總計<sup>(vi)</sup></b>	<b>8,159,887</b>	<b>8,447,943</b>

附註：

- (i) 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 翻新、系統改造及維修：提供翻新、系統改造及維修服務，包括更換製冷機組、電氣供應系統升級、消防服務以及水務及給排水系統的改建及改良、改動和添加工程和定期合約。
- (ii) 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 日常維護：提供中央空調設備運營和維護服務和其他屋宇裝備工程服務。
- (iii) 環保服務 — 提供服務：提供環保服務，包括安裝和維護水質處理系統、除臭系統、建築工地污水處理系統、弱電系統、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物聯網解決方案、能源審核諮詢服務、碳審計、建築環境評估、室內空氣質素及水質評估、實驗室服務及園藝管理。

- (iv) 環保服務 — 銷售貨品：瓷磚、建築服務產品（包括管道、泵、附屬閥門和配件）、樓宇自動化系統、暖氣、通風、空調零件、消防服務產品、環境工程產品（包括建築服務水處理和除臭系統）、空氣質量監測機、建築工地污水處理系統、電動車充電產品和植物的銷售。
- (v) 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 — 銷售貨品：閉路電視、防盜報警器、流動巡更、門禁管控、對講機、停車場閘口和人臉識別系統以及手持式和穿行式金屬探測器的銷售。
- (vi) 根據個別合約工程所產生的實際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的百分比所確認的本集團的合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b>根據完成百分比法確認的合約收入</b>		
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 翻新、系統改造和維修	430,211	407,721
環保服務		
– 提供服務	149,575	130,535
機電工程服務	2,570,960	3,325,368
<b>總計</b>	<b>3,150,746</b>	<b>3,863,624</b>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板塊的經營溢利評估經營板塊的表現。板塊經營溢利的計量不包括未分配企業開支的影響。此外，財務收入及成本以及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並未分配予板塊。

功能單位的經營開支將分配予相關板塊，即該單位所提供服務的主要使用者。其他不能分配予指定板塊的共用服務經營開支及企業開支，則計入未分配企業開支內。

板塊資產為板塊於其營運活動所運用的有關經營資產。板塊資產是以扣除有關可在財務狀況表直接沖抵的撥備而釐定。板塊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其他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退休金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存貨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

板塊負債為板塊經營活動產生的有關經營負債。除非板塊從事融資活動，否則板塊負債不包括融資而非經營產生的其他負債。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分配資產及未分配負債為並非經營板塊業務產生的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增加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和其他無形資產。

(a)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板塊業績及計入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板塊項目如下：

	物業及設施 管理服務 千港元	綜合生活 服務 千港元	機電工程 服務 千港元	板塊間的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 外部	701,327	4,887,600	2,570,960	–	8,159,887
收入 — 內部	1,130	115,277	–	(116,407)	–
<b>總收入</b>	<b>702,457</b>	<b>5,002,877</b>	<b>2,570,960</b>	<b>(116,407)</b>	<b>8,159,887</b>
<b>確認收入的時間</b>					
隨著時間渡過	702,457	4,874,959	2,570,960	(102,204)	8,046,172
於某個時間點	–	127,918	–	(14,203)	113,715
<b>總收入</b>	<b>702,457</b>	<b>5,002,877</b>	<b>2,570,960</b>	<b>(116,407)</b>	<b>8,159,887</b>
除未分配公司開支前的經營溢利	105,283	270,907	165,226	–	541,416
未分配公司開支					(7,478)
<b>經營溢利</b>					<b>533,938</b>
財務收入					22,990
財務成本					(22,277)
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1,835
分佔合營企業的業績					33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536,519</b>
所得稅開支（附註 5）					(83,294)
<b>年內溢利</b>					<b>453,225</b>
<b>其他項目</b>					
折舊及攤銷	15,067	41,409	25,268	–	81,744
減值虧損淨額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44	2,023	1,362	–	4,329
存貨撥備	–	1,888	–	–	1,888
非流動資產增加（不包括 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17,282	115,283	59,357	–	191,922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板塊資產及負債如下：

	物業及設施 管理服務 千港元	綜合生活 服務 千港元	機電工程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板塊資產	449,258	2,253,977	1,667,015	4,370,250
未分配資產				2,394
<b>總資產</b>				<b>4,372,644</b>
板塊負債	166,625	1,209,024	1,317,856	2,693,505
未分配負債				417,396
<b>總負債</b>				<b>3,110,901</b>

(b)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板塊業績及計入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板塊項目如下：

	物業及設施 管理服務 千港元	綜合生活 服務 千港元	機電工程 服務 千港元	板塊間的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 外部	663,455	4,459,120	3,325,368	–	8,447,943
收入 — 內部	2,244	94,549	–	(96,793)	–
<b>總收入</b>	<b>665,699</b>	<b>4,553,669</b>	<b>3,325,368</b>	<b>(96,793)</b>	<b>8,447,943</b>
<b>確認收入的時間</b>					
隨著時間渡過	665,699	4,432,785	3,325,368	(88,458)	8,335,394
於某個時間點	–	120,884	–	(8,335)	112,549
<b>總收入</b>	<b>665,699</b>	<b>4,553,669</b>	<b>3,325,368</b>	<b>(96,793)</b>	<b>8,447,943</b>
除未分配公司開支前的經營溢利	121,629	256,963	219,342	–	597,934
未分配公司開支					(7,287)
<b>經營溢利</b>					<b>590,647</b>
財務收入					18,894
財務成本					(19,488)
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1,594
分佔合營企業的業績					215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591,862</b>
所得稅開支（附註 5）					(90,704)
<b>年內溢利</b>					<b>501,158</b>
<b>其他項目</b>					
折舊及攤銷	12,320	36,945	26,086	–	75,351
減值虧損淨額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1,284	–	–	1,284
存貨撥備撥回	–	(3,065)	–	–	(3,065)
非流動資產增加（不包括 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6,994	30,063	9,917	–	46,974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板塊資產及負債如下：

	物業及設施 管理服務 千港元	綜合生活 服務 千港元	機電工程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板塊資產	413,547	1,910,240	1,623,468	3,947,255
未分配資產				2,417
<b>總資產</b>				<b>3,949,672</b>
板塊負債	166,658	1,035,767	1,475,653	2,678,078
未分配負債				282,722
<b>總負債</b>				<b>2,960,800</b>

按地域劃分的外部客戶收入乃根據客戶地理位置釐定。

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分配的收入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收入		
香港	7,439,866	7,638,101
中國內地	553,420	613,087
澳門	166,601	196,755
總計	8,159,887	8,447,943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貢獻本集團收入 10%或以上的單一外部客戶）的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客戶 A	1,360,369	1,210,787
客戶 B	不適用 <sup>(i)</sup>	1,471,993

附註：

(i) 金額不足本集團收入的 10%。

上述主要客戶貢獻的收入主要來自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機電工程服務板塊、香港的綜合生活服務以及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板塊。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退休金資產）根據其所在地區分配如下：

於 6 月 30 日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退休金資產）		
香港	373,125	269,917
中國內地	17,737	19,390
澳門	8,176	2,490
總計	399,038	291,797

### 3.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出售使用權資產的收益淨額	4,915	4,281
雜項	1,931	1,7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868	1,075
就汽車報廢而從政府收取的特惠款項	336	305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8)	330
政府補助 <sup>(i)</sup>	—	15,218
<b>總計</b>	<b>8,002</b>	<b>22,957</b>

附註：

- (i)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本集團可收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若干計劃下的政府補助作為其業務的財政支援，總額為 160 萬港元（2024 年：2,580 萬港元）。該金額已在其員工成本中扣除（2024 年：1,520 萬港元獲確認為「其他收入淨額」及 1,060 萬港元已在其員工成本中扣除）。

### 4. 經營溢利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3,964,069	3,674,284
分包費用	2,129,055	2,383,007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1,116,642	1,434,394
使用權資產折舊	46,312	49,4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641	22,085
銷售存貨成本	26,403	25,355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5,825	5,682
非核數服務	1,977	2,35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sup>(i)</sup>	5,791	3,8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4,329	1,284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2,552	2,373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1,888	(3,065)

附註：

- (i) 包括在一般及行政開支內。

除本附註及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其他於本集團經營溢利扣除／計入的項目為個別金額不重大之項目，當中包括保險開支、維修及維護開支、水電開支、汽車開支等。

##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87,251	86,828
澳門所得稅	2,104	617
中國內地所得稅	663	2,392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2,202)	(1,329)
遞延所得稅（抵免）／開支		
所得稅	(4,681)	2,076
預扣稅	159	120
<b>總計</b>	<b>83,294</b>	<b>90,704</b>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 16.5%（2024 年：16.5%）計提撥備。中國內地及澳門的利得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適用稅率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該等稅率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介乎 12%至 25%（2024 年：12%至 25%）。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適用稅務法規規定，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向其境外投資者派付於 2008 年 1 月 1 日之後賺取的溢利所產生的股息，一般將徵收 10%的預扣稅。倘若境外投資者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符合中國內地與香港訂立的雙重徵稅安排項下的若干條件或規定，相關預扣稅稅率將從 10%降低至 5%。因此，本集團為預期符合上述條件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按 5%稅率累計預扣稅。

本集團對其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有別於按香港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536,519	591,862
減：分佔以下各項業績		
聯營公司	(1,835)	(1,594)
合營企業	(33)	(215)
	<u>534,651</u>	<u>590,053</u>
按 16.5%稅率計算（2024 年：16.5%）	88,217	97,359
不可扣稅開支	3,565	3,222
未確認稅項虧損	1,502	1,625
未確認臨時差額	285	1,019
來自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未分派盈利的預扣稅	159	120
毋須課稅收入	(3,992)	(8,564)
稅務優惠	(2,404)	(1,943)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2,202)	(1,329)
動用以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1,749)	–
其他地區不同稅率產生的影響	(87)	(805)
所得稅開支	<u>83,294</u>	<u>90,704</u>

## 6.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 (a) 基本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按下列方式計算：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453,214	501,100
減：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的優先分派	(8,454)	(8,454)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u>444,760</u>	<u>492,646</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450,000	450,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u>0.99</u>	<u>1.09</u>

## (b) 攤薄

於 2019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優先股，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3 號「每股盈利」，有關優先股被視為或然可發行的潛在普通股。由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其轉換條件尚未達成，因此，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並不包括其轉換影響。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 7. 股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 21.1 港仙 (2024 年：22.4 港仙)	<b>94,950</b>	100,800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 18.5 港仙 (2024 年：21.4 港仙)	<b>83,250</b>	96,300
<b>總計</b>	<b>178,200</b>	197,100

附註：

於 2025 年 9 月 26 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8.5 港仙 (2024 年：21.4 港仙)。末期股息將以現金支付。該建議股息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將於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作為保留盈利撥款列賬。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根據發票到期日及扣除減值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屬貿易性質的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6 月 30 日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即期至 90 日	<b>1,181,082</b>	1,096,997
91 至 180 日	<b>44,882</b>	42,552
180 日以上	<b>40,278</b>	75,867
<b>總計</b>	<b>1,266,242</b>	1,215,416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屬貿易性質的應付關聯方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6 月 30 日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1 至 90 日	461,015	406,026
91 至 180 日	28,650	25,114
180 日以上	95,913	44,412
總計	585,578	475,552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 2025 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 81.599 億港元，較 2024 財政年度的 84.479 億港元減少 2.880 億港元或 3.4%。本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為 4.532 億港元，較 2024 財政年度的 5.011 億港元減少 4,790 萬港元或 9.6%，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減少及機電工程服務板塊的貢獻下降所致，惟綜合生活服務板塊（即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清潔及除蟲、技術支援及維護和保險服務業務）及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板塊的表現強勁，部分抵銷了溢利跌幅。有關本集團已確認的政府補助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及概述於下表。

### 政府補助概要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百萬港元	2024 年 百萬港元
確認為計入「服務及銷售成本」之員工成本扣減	1.6	9.5
確認為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之員工成本扣減	—	1.1
確認為「其他收入」	—	15.2
總額	1.6	25.8

### 除非經常性項目業績

為更佳顯示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的財務業績，若撇除本集團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2025 年：4.532 億港元；2024 年：5.011 億港元）內之政府補助（2025 年：160 萬港元；2024 年：2,580 萬港元）的影響，則本集團於本年度會錄得經調整純利減少 5.0% 至 4.516 億港元，而去年的經調整純利為 4.753 億港元。

## 提交的標書及獲授合約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	提交的標書 <sup>(i)</sup> 百萬港元	獲授合約 <sup>(i)(ii)</sup> 百萬港元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	4,030	1,299
綜合生活服務		
- 清潔及除蟲服務	9,651	1,882
- 保險服務	68	32
- 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6,474	733
- 環保服務	896	228
- 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	1,070	528
綜合生活服務小計	18,159	3,403
機電工程服務	23,549	2,622
總計	45,738	7,324

附註：

- (i) 每份合約的合約淨額不少於100萬港元。
- (ii) 連同過往月份提交的標書。

## 合約金額總值及未完成合約金額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合約總額 百萬港元	未完成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	2,226	1,784
綜合生活服務		
- 清潔及除蟲服務	6,679	3,216
- 保險服務	167	51
- 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2,515	1,463
- 環保服務	706	427
- 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	1,906	1,166
綜合生活服務小計	11,973	6,323
機電工程服務	10,029	6,425
總計	24,228	14,532

##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板塊

本集團旗下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業務由富城、國際物業管理及僑樂組成（統稱「物業及設施管理集團」），撇除由物業發展商擁有的管理公司，是香港住宅、非住宅和停車場物業及設施管理市場一眾獨立服務供應商中規模最大的企業。有關公司為客戶提供最全面及備受認可的專業管理服務。

我們的物業及設施管理集團在六大核心物業及設施管理範疇均具備專業知識：(i)住宅物業資產管理；(ii)設施管理及營運（包括公營及私營界別）；(iii)商業、零售及工業

物業營運；(iv)項目管理；(v)租賃及租務管理；及(vi)停車場營運及管理。旗下物業資產及設施服務涵蓋各類型物業及設施資產，包括高尚住宅物業、政府設施、辦公室及宿舍、大學校園及教育機構、服務式公寓、甲級智能建築及商業綜合體、現代化工廠，綜合住宅發展項目及分區停車場以及各個界別的公營及私營設施資產。

我們的物業及設施管理集團在市場的獨特分野在於其服務整合、強大的專業人才團隊及與客戶建立的夥伴關係。此外，物業及設施管理集團以創新思維保持行業領先地位，率先為香港物業及設施管理領域引入現代國際標準及創新服務模式，包括自主開發電子應用系統「富城智能管理」供客戶使用和「管理易」供內部運作使用，再加上以無人機巡查高層建築，相輔相成創造強大協同效應，以提高其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的整體營運效率。

於 2025 財政年度，僑樂將其服務範圍由一個傳統的物業管理業務拓展成為一個綜合資產管理集團。僑樂透過成立一間資產管理公司，現時為其客戶提供一站式資產管理諮詢、物業及設施管理以及銷售及租賃服務。

於 2025 財政年度，我們的物業及設施管理集團提交 55 份服務合約標書（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金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總投標金額為 40.30 億港元，連同過往月份提交的標書，獲授 29 份服務合約（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淨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總合約金額為 12.99 億港元。該 29 份服務合約其中五份為三個香港地區政府設施以及於火炭及屯門兩個住宅屋苑的大型服務合約（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淨額不少於 2,000 萬港元）。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板塊的合約金額合計總值為 22.26 億港元，而未完成合約總額為 17.84 億港元。

## **綜合生活服務板塊**

### **清潔及除蟲服務**

本集團清潔及除蟲服務業務惠康包括四個核心範疇：(i) 專業清潔；(ii) 消毒；(iii) 除蟲及(iv) 廢物管理。惠康的服務涵蓋香港各個角落不同類型的私人及公共設施，包括寫字樓、商場、酒店、大學校園、國際學校、旅遊設施、政府物業、公共設施、會議及展覽中心、鐵路站、機場客運大樓、醫院、工業樓宇及住宅物業。專業清潔主要包含日

常清潔、初步清潔、幕牆清潔、房務、大理石及花崗岩地板維護的相關服務。消毒服務包含消毒、除甲醛服務及抗菌塗層服務。除蟲服務提供一般滅蟲處理、煙霧處理、鼠患防控及白蟻滅除。廢物管理提供物料回收、廚餘收集、固體廢物收集、醫療廢料及建築廢物處理。

惠康在市場的獨特分野在於其綜合服務、超過 13,000 名員工組成的龐大工作隊伍、管理逾 100 輛市政車的卓越車隊，及為客戶提供全面支援。惠康採用各種先進技術，包括智能廁所、電子人臉識別考勤系統（Check-in Easy）及實時工作監控系統（「管理易」）等人工智能系統。惠康積極履行服務承諾，在香港清潔服務業界獨佔鰲頭。作為市場領導者，惠康能夠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

於 2025 財政年度，惠康提交 486 份清潔服務合約標書（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金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總投標金額為 96.51 億港元，連同過往月份提交的標書，獲授 130 份服務合約（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淨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總合約金額為 18.82 億港元。該 130 份服務合約其中 17 份為大型服務合約（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淨額不少於 2,000 萬港元），包括四個地區政府設施、沙田、火炭及太古三個住宅屋苑、沙田及東涌兩個購物商場、兩間大學、啟德一項體育設施及一個綜合商業項目、灣仔一個展覽中心、一間銀行、一間公共交通公司及若干機場設施的清潔合約。

## 保險服務

本集團的保險服務業務新域包括新域保險顧問、國際再保管理、北京新域及豐盛新域（中國）有限公司。新域保險顧問及國際再保管理均持有保險業監管局授出的保險經紀公司牌照。新域保險顧問亦為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的註冊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中介人，並為香港規模最大的本地經紀。北京新域持有中國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頒發的全國性保險經紀牌照，是一間於中國內地成立之服務受保方的全國性保險經紀公司。豐盛新域（中國）有限公司持有家域控股有限公司 27% 權益（一間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中華煤氣」）擁有 73% 的附屬公司）。

新域提供五個核心風險與保險服務：(i) 保險顧問及經紀服務；(ii) 風險管理服務；(iii) 全球及區域保險管理服務；(iv) 再保險經紀及 (v) 強積金中介服務。

作為香港 803 名一般保險經紀商當中的五大經紀商之一，新域在市場的獨特分野在於其高度專業的經紀人及專家團隊、各類型保險的深厚專業知識、定制服務、熟知本地情況、本地聯繫廣泛、在保險市場具強大議價能力，及透過中國聯屬公司及環球經紀夥伴覆蓋大灣區和全球服務網絡。新域服務各行各業的多家龍頭企業。

於 2025 財政年度，新域獲一幢商業綜合大樓投保多項營運保險及多份新網絡安全保單。新域亦贏得一間頂尖大專教育院校的合約。新域絕大多數業務涉及一般保險、建築和員工福利相關保險。新域須每年就所有此等保單向客戶提交續保的報價，只有在建議的條款細則具競爭力之下，新域始會獲授予續保保單。新域在確保續簽合約方面的客戶保留率一直處於 90%以上，反映其競爭力及高水準服務。

於 2024 年 12 月 27 日，新域向(i)廣州盛高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40.1%）、(ii)寶華股權投資有限公司（35.0%）及(iii)新域風險服務集團有限公司（24.9%）收購北京新域保險經紀有限公司的全部註冊及繳足股本，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 1.231 億元（相當於 1.330 億港元），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資。於 2025 財政年度，北京新域透過在蘇州建立新分支機構，在北京總部及現有的上海和廣州分支機構以外擴大了其在中國內地的業務。

於 2025 年 1 月，新域透過投資於家域控股有限公司（其為中華煤氣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名氣家（中國）有限公司（「名氣家」）擁有 73%的附屬公司）的 27%權益，深化與名氣家的合作，藉此向中華煤氣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逾 4,000 萬住宅用戶提供綜合保險經紀服務。

於 2025 財政年度，新域提交 24 份服務合約標書（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金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總投標金額為 6,800 萬港元，並獲授 15 份服務合約（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淨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合約總金額為 3,200 萬港元。

### **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本集團由遠東工程服務及通力技術服務組成的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業務，提供以下三個核心範疇服務：(i)系統改造，包括製冷機組更換、電氣供應系統升級、消防服務以及水務及給排水系統的改建及改良；(ii)運作及維護服務，包括暖氣、通風及空氣調節（「暖通空調」）系統的日常系統維護及維修工程、測試及調試、電力及消防設施裝置工程定期檢查；及(iii)機電系統翻新工程。所有此等核心服務大多數在香港及澳門提供。

本集團的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在市場具備獨特分野，能夠在對日常營運作出最小程度干擾的情況下完成大規模且技術複雜的建築服務升級工程，往績優異。它擅長以高效方式更換製冷機、將氣冷式系統轉化為水冷式系統，以及採用具備高性能系數且使用環保製冷劑的設備。通過將建築信息建模、機電裝備合成法預製件及人工智能驅動的能源優化整合，使其可以確保精準規劃、縮短施工期及卓越的可持續性效能。憑藉在香港及澳門的深厚項目執行經驗，其將工程專業知識、數碼創新及協作式項目管理相結合，繼續為客戶打造超乎預期的低碳高效建築環境。

於 2025 財政年度，本集團提交 609 份維護服務合約標書（每份合約的合約金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總投標金額為 64.74 億港元，連同過往月份提交的標書，獲授 112 個項目（每個項目的合約淨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總合約淨額為 7.33 億港元。在該 112 個項目中，八個為大型項目（每份合約的合約淨額不少於 2,000 萬港元），其中包括中環一幢商業大廈的兩份製冷機更換及系統升級合約、兩份沙田、元朗、樂富及青衣多個商場的製冷機更換合約、一份長沙灣及荃灣政府大樓的定期合約，以及澳門多間酒店兩份翻新工程及一份系統升級的合約。

## 環保服務

本集團的環保服務分部為客戶提供環境質素、智能設施及綠色生活服務，以達致環保、節能、可持續發展、改善環境質素及營運效率以及碳中和的長遠目標，抗衡氣候變化。

此分部分為三個業務範疇：

- (i) 「環境質素」（水及空氣處理、實驗室測試及認證）提供綜合暖通空調水質處理服務、空氣質素及水質環境評估、除臭系統及電解氯氣系統，協助其客戶達致環保及節能目標。其暖通空調水質處理服務以專業水準在業界享負盛名，擁有逾 40 年歷史，旗下水質處理公司為一列入有關從事噴水池裝置的認可公共工程專門承造商名冊的公司。創新乃此業務的核心，其擁有一項採用納米氣泡臭氧處理為冷卻塔、泳池、公眾洗手間及水飾的淡水消毒的專利應用技術。其實驗室得到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認可，能夠測試一系列化學及微生物參數。空氣質素相關業務方面，其為香港九間認可室內空氣質素證書簽發機構之一。

- (ii) 「智能設施」（弱電、電動車充電及智能設施）透過提供弱電建築技術及智能設施系統（即智能辦公室及智能洗手間）提供先進信息及通訊基建，以改善營運效率，並為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提供全方位服務，涵蓋材料供應、電力安裝、設計與工程及項目管理。該業務透過旗下物聯網平台「Fiotech」為客戶設施提供綜合物聯網解決方案，涵蓋諮詢及解決方案設計、系統實施及營運以至日常支援與維護所需的數據分析服務。
- (iii) 「綠色生活」（園藝及建築材料）向（包括但不限於）物業發展商及管理人提供多元化業務組合的園藝管理及維護服務以及廣泛的樓宇控制設備及其他建築材料買賣，以改善環境質素及推廣碳中和。其園藝業務為客戶提供一系列一站式綠色生活，提供園景設計以及執行園藝工程專案及各類樹木工程，亦為客戶提供節日植物。

於 2025 財政年度，本集團就其環境、園藝及建築材料買賣業務提交 156 份服務合約標書及報價單（每份合約或報價單的金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總投標及報價金額為 8.96 億港元，連同過往月份提交的標書，獲授 45 份環境、園藝、弱電及建築材料買賣服務合約及報價單（每份合約或報價單的金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總金額為 2.28 億港元。

### 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

本集團的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業務包括大眾安全及晉翔項目，其提供系統保安、護衛、陪同和監視保安、保安系統和技術、客戶服務大使及活動服務。

大眾安全為住宅物業（包括屋苑、服務式公寓及豪華獨立屋）、寫字樓、購物廣場及建築物、私人會所、娛樂設施、活動及展覽場地的廣泛客戶提供服務。大眾安全持有在香港經營保安公司所需的所有三類牌照，涵蓋其三大核心領域，即 (i) 提供系統保安、護衛服務的第一類牌照；(ii) 提供武裝押運服務的第二類牌照；及 (iii) 安裝、保養及／或修理保安裝置及／或設計附有保安裝置的保安系統的第三類牌照。大眾安全擁有實力雄厚的員工隊伍，能服務多個同時舉行的大型活動，涉及人數超過 100,000 人。另外，大眾安全運作一個 24 小時中央警報監察站、一個額外中央警報監察站（Central Alarm Monitoring Station (CAMS)）的特許使用認可，以及為多家珠寶店及房屋提供保安監察服務。大眾安全採用電子鎖匙管理系統等先進技術來提升服務質素和效率。

晉翔項目在兩大核心業務上逐步鞏固立足點，即 (i) 為各類盛事（如藝展、展覽、音樂會、流行音樂頒獎禮及私人會所活動）提供客服大使；及 (ii) 提供活動的技術支援改進。大眾安全具備豐富的營運經驗及專業知識，在管理和後勤支援方面為晉翔項目提供支援。大眾安全及晉翔項目合力為客戶提供全面的「一站式」專業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

於 2025 財政年度，大眾安全及晉翔項目提交 70 份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合約標書（每份合約的合約金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總投標金額為 10.70 億港元，連同過往月份提交的標書及報價單，獲授 42 份服務合約（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淨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總合約金額為 5.28 億港元。該 42 份服務合約其中六份為大型服務合約（每份服務合約的合約淨額不少於 2,000 萬港元），包括位於沙田、西貢、天后、北角及荃灣的五個住宅屋苑及位於啟德的一項體育設施。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綜合生活服務板塊的合約金額總值合計為 119.73 億港元，而未完成合約總額為 63.23 億港元。

### **機電工程服務板塊**

本集團機電工程服務業務由豐盛機電工程集團、定安工程集團及景福工程集團組成，服務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該等公司保持著香港主要機電工程公司之一的地位，能夠為客戶提供優質專業管理及全方位機電工程服務，包括設計、安裝、測試及調試服務。本集團的機電工程項目涵蓋各類型建築物及設施，包括政府建築物及設施、寫字樓、商場、酒店、綜合渡假村、體育園及住宅物業。

本集團機電工程服務業務的獨特市場分野在於整合所有機電工程服務、匯聚大批專業人才、穩定可靠的供應商及分承辦商網絡，及以團隊本位的夥伴合作形式對待客戶。利用先進科技進行創新，讓本集團在機電工程行業躋踞領先位置。憑藉就其項目採用環保建築設計、「組裝合成」（Modular Integrated Construction (MiC)）、「機電裝備合成法」（Multi-trade Integrated Mechanical, Electrical and Plumbing (MiMEP)）及「預製件」（Design for Manufacture and Assembly (DfMA)）建築技術，本集團亦獲推許為行業先驅之一。基於其較對手享有的競爭優勢，本集團對取得及承接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綜合機電工程項目充滿信心。

於 2025 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機電工程服務業務提交 291 份機電工程項目標書（每個項目的合約金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總投標金額為 235.49 億港元，連同過往月份提交

的標書，獲授 55 份合約（每個項目的合約淨額不少於 100 萬港元），總合約淨額為 26.22 億港元。該等合約其中十份為大型項目（每個項目的合約淨額不少於 1 億港元），其中包括在香港北角及土瓜灣的三個住宅項目、東涌、粉嶺及石硤尾的三個公共房屋項目、觀塘的一個商場發展項目及落馬洲河套區的一幢商業寫字樓，以及在中國內地鄭州的一間酒店及杭州的一個住宅和商業綜合項目。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機電工程服務板塊的合約金額合計總值為 100.29 億港元，而未完成合約總額為 64.25 億港元。

## 財務回顧

### 收入

於 2025 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由 2024 財政年度的 84.479 億港元減少 2.880 億港元或 3.4% 至 81.599 億港元，反映機電工程服務板塊的收入減少至 7.544 億港元，惟減幅因綜合生活服務板塊以及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板塊的收入分別增加 4.285 億港元及 3,790 萬港元而得到舒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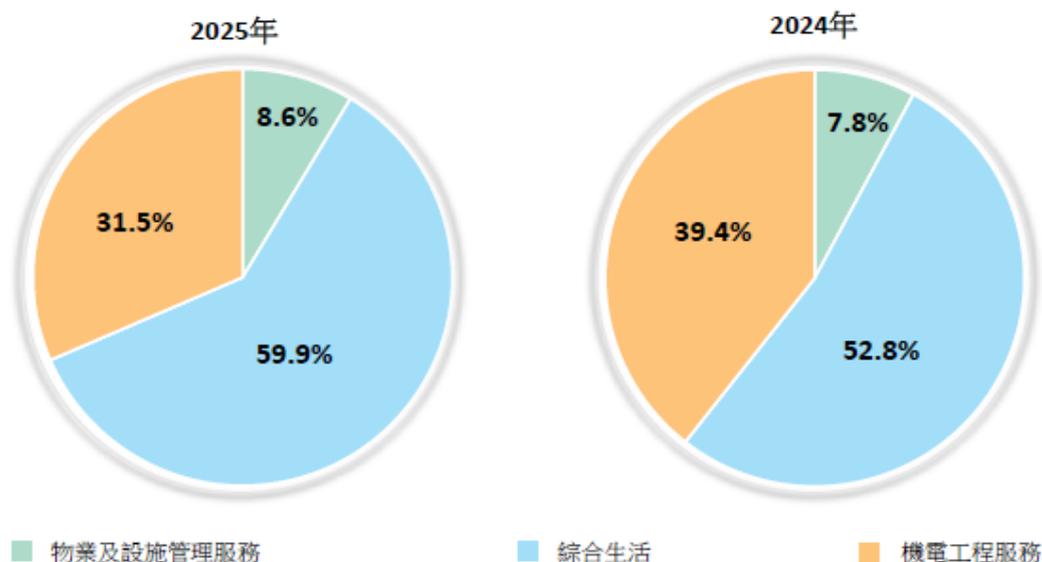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2025 年 百萬港元	2024 年 百萬港元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	701.3	663.4	5.7%
綜合生活服務*	4,887.6	4,459.1	9.6%
機電工程服務*	2,571.0	3,325.4	(22.7%)
總計	8,159.9	8,447.9	(3.4%)

\* 板塊收入不包括板塊間收入。

本集團來自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板塊及綜合生活服務板塊的收入合共佔 2025 財政年度收入 68.5%（2024 年：60.6%），而來自機電工程服務板塊的收入佔 2025 財政年度收入則為 31.5%（2024 年：39.4%）。

## 按板塊劃分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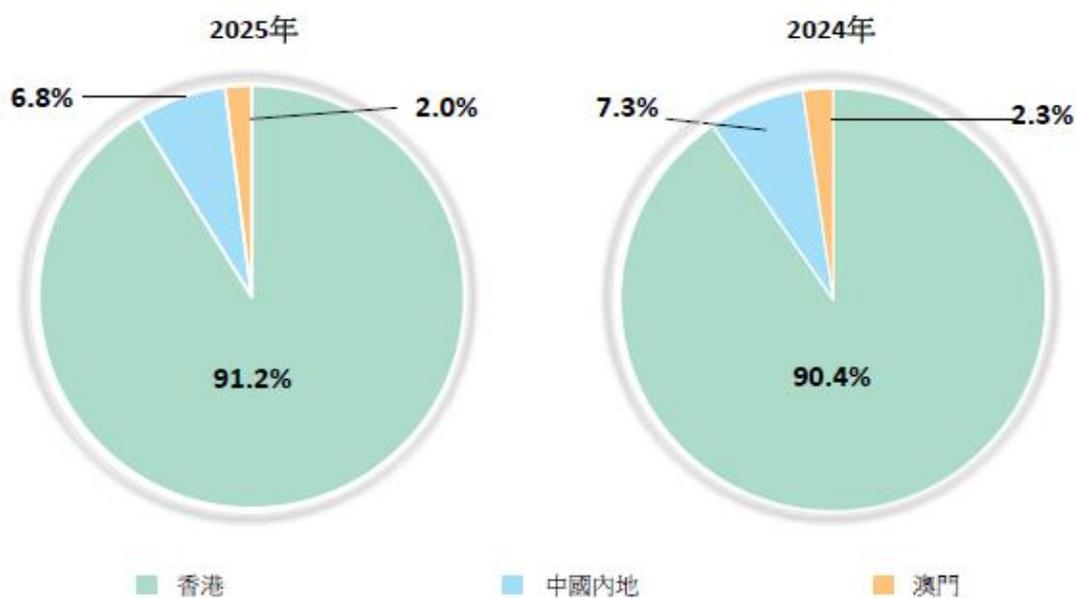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於 2025 財政年度，本集團來自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的收入分別佔 91.2%、6.8%及 2.0%（2024 年：90.4%、7.3%及 2.3%）。

## 按地域劃分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此板塊佔本集團總收入 8.6%（2024 年：7.8%），主要於香港提供服務。

板塊收入由 6.634 億港元增加 5.7%或 3,790 萬港元至 7.013 億港元，主要反映政府辦公樓及宿舍合約延長帶來的收入增加。

根據相關合約條款，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板塊的收入中約 20%乃按已收取的管理費入賬。倘此等收入與此板塊來自其餘主要為設施管理的合約以總價合約（即由其承擔執行相關服務的所有直接運營成本）的收入確認基礎相同，則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板塊於本年度的收入將從其報告之金額 7.013 億港元（2024 年：6.634 億港元）增加 32.000 億港元至約 39.000 億港元（2024 年：38.000 億港元）。

- *綜合生活服務*：此板塊佔本集團總收入 59.9%（2024 年：52.8%）。下表呈列此服務板塊的個別分部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2025 年 百萬港元	2024 年 百萬港元	
清潔及除蟲服務	2,535.9	2,349.6	7.9%
保險服務	141.7	114.4	23.9%
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1,164.1	1,060.0	9.8%
環保服務	335.2	304.2	10.2%
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	710.7	630.9	12.6%
總計	4,887.6	4,459.1	9.6%

收入反映來自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之增長（香港：3.725 億港元、澳門：3,510 萬港元、中國內地：2,090 萬港元）。

板塊收入由 44.591 億港元增加 9.6%或 4.285 億港元至 48.876 億港元，反映所有分部均有所增長。

- *機電工程服務*：此板塊佔本集團總收入 31.5%（2024 年：39.4%），而此板塊來自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的收入佔比分別為 80%、20%及 0.1%（2024 年：80%、18%及 2%）。本年度來自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的收入貢獻均錄得減少（香港：6.184 億港元、中國內地：7,070 萬港元、澳門：6,530 萬港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2025 年 百萬港元	2024 年 百萬港元	
香港	2,051.8	2,670.2	(23.2%)
中國內地	517.9	588.6	(12.0%)
澳門	1.3	66.6	(98.0%)
總計	2,571.0	3,325.4	(22.7%)

板塊收入由 33.254 億港元減少 22.7% 或 7.544 億港元至 25.710 億港元，主要反映去年多項機電工程安裝項目將近完工，包括將軍澳的入境事務處總部、灣仔的一幢商業大廈及中國內地的寧波新世界廣場綜合發展項目，故其貢獻的收入減少，且香港的若干設計及建築項目出現延誤，惟因中環一幢政府樓宇的擴建工程及屯門一個住宅屋苑取得顯著進展，從而抵銷了上述減幅。

根據合約條款，只有啟德體育園項目管理項目的管理費及可報銷成本被確認為收入。倘此等收入與此板塊其餘來自機電工程服務安裝合約（即由其承擔執行相關安裝服務的所有直接項目成本）的收入確認基礎相同，則此板塊於本年度的收入將從其報告之金額 25.710 億港元（2024 年：33.254 億港元）增加 9.000 億港元至約 35.000 億港元（2024 年：52.000 億港元）。

## 毛利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業務板塊劃分的毛利明細：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毛利 百萬港元	2025 年 毛利率 %	2024 年 毛利 百萬港元	2024 年 毛利率 %
<b>包括政府補助的毛利及毛利率</b>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	225.0	32.1%	212.6	32.0%
綜合生活服務	525.5	10.8%	482.4	10.8%
機電工程服務	303.0	11.8%	364.2	11.0%
總計	1,053.5	12.9%	1,059.2	12.5%

於 2025 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板塊、綜合生活服務板塊及機電工程服務板塊分別佔其毛利 21.4%（2024 年：20.1%）、49.9%（2024 年：45.5%）及 28.7%（2024 年：34.4%）。本集團的毛利由 2024 財政年度的 10.592 億港元略跌 570 萬港元

或 0.5%至 10.535 億港元（而整體毛利率則由 12.5%增加至 12.9%），主要反映政府補助減少及機電工程服務板塊的貢獻較低，惟部分減幅被綜合生活服務板塊（即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清潔及除蟲、技術支援及維護以及保險服務業務）以及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板塊的強勁表現所抵銷。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百萬港元	毛利率 %	2024 年 百萬港元	毛利率 %
<b>撇除政府補助後的毛利及毛利率</b>				
呈報之毛利及毛利率	<b>1,053.5</b>	<b>12.9%</b>	1,059.2	12.5%
撇除政府補助	<b>(1.6)</b>	—	(9.5)	(0.1%)
撇除政府補助後的毛利及毛利率	<b>1,051.9</b>	<b>12.9%</b>	1,049.7	12.4%

為更佳顯示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的表現，若撇除有關補助於該兩個年度對本集團毛利的影響（即本年度的 160 萬港元及上年度的 950 萬港元），則其經調整毛利率會由去年的 12.4%增加至 12.9%，主要因本集團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以及機電工程服務業務的利潤率改善所致。

-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此板塊的毛利由 2.126 億港元增加 1,240 萬港元至 2.250 億港元（而毛利率維持穩定，為 32.1%），原因為政府辦公樓及宿舍合約延長令收入有所增長，惟部分增幅被政府補助減少所抵銷。
- *綜合生活服務*：此板塊的毛利由 4.824 億港元增加 4,310 萬港元至 5.255 億港元（而毛利率維持穩定，為 10.8%），原因為(i)新訂更多日常護衛及現場服務合約；(ii)新訂的清潔服務合約（主要來自政府）增加；(iii)為澳門一間酒店的翻新工程提供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iv)在香港新獲授的一般保險服務合約增加及(v)於 2024 年 12 月收購北京新域帶來的貢獻。
- *機電工程服務*：機電工程服務板塊的毛利由 3.642 億港元減少 6,120 萬港元至 3.030 億港元（而毛利率由 11.0%增加至 11.8%），主要反映其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項目的收入同告減少。毛利率增加主要受到項目變更訂單帶來的額外收入及節省成本措施所帶動。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去年的 4.915 億港元增加 3,610 萬港元或 7.3% 至 5.276 億港元，主要反映本集團於 2024 年 12 月收購北京新域的影響、員工成本增加及政府補助減少。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5 年 百萬港元	2024 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萬港元	變動 百分比
撇除政府補助後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呈報之一般及行政開支	527.6	491.5	36.1	7.3%
撇除政府補助	—	1.1	(1.1)	(100.0%)
撇除政府補助後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527.6	492.6	35.0	7.1%

為更佳顯示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的表現，若撇除政府補助於該兩個年度對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的影響（本年度沒有及去年的 110 萬港元），則經調整一般及行政開支會較去年的 4.926 億港元增加 7.1% 至 5.276 億港元。

## 其他收入淨額

於 2025 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的其他收入淨額為 800 萬港元，而 2024 財政年度則為 2,300 萬港元。

於本年度錄得的其他收入淨額主要為出售中國內地物業的收益。去年錄得的收入淨額主要為確認香港的政府補助及出售中國內地物業的收益。

## 財務收入

於 2025 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財務收入 2,300 萬港元（2024 年：1,890 萬港元）。

## 財務成本

於 2025 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成本 2,230 萬港元（2024 年：1,950 萬港元）包括(i)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及其他負債的利息開支 1,940 萬港元（2024 年：1,770 萬港元）及(ii)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290 萬港元（2024 年：180 萬港元）。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維持穩定，為 15.6%（2024 年：15.4%）。

##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業務板塊劃分的溢利貢獻明細：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變動 百萬港元	變動 百分比
	2025 年 百萬港元	2024 年 百萬港元		
<b>包括政府補助後的股東應佔溢利</b>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	90.5	108.6	(18.1)	(16.7%)
綜合生活服務	236.1	223.8	12.3	5.5%
機電工程服務	147.8	189.9	(42.1)	(22.2%)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及財務成本*	(21.2)	(21.2)	—	—
總計	453.2	501.1	(47.9)	(9.6%)

\*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及財務成本包括本公司的企業開支 750 萬港元（2024 年：730 萬港元）及利息開支 1,370 萬港元（2024 年：1,390 萬港元）。

本集團溢利由去年的 5.011 億港元減少 9.6% 或 4,790 萬港元至本年度的 4.532 億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減少（2025 年：160 萬港元；2024 年：2,580 萬港元）及機電工程服務板塊的貢獻較低所致，惟部分減幅被綜合生活服務板塊（即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清潔及除蟲、技術支援及維護以及保險服務業務）以及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板塊的強勁表現所抵銷。有關本集團已確認政府補助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本集團的純利率由去年的 5.9% 下降至本年度的 5.6%。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變動 百萬港元	變動 百分比
	2025 年 百萬港元	2024 年 百萬港元		
<b>撇除政府補助後的股東應佔溢利</b>				
呈報之股東應佔溢利	453.2	501.1	(47.9)	(9.6%)
撇除政府補助	(1.6)	(25.8)	24.2	(93.8%)
撇除政府補助後的股東應佔溢利	451.6	475.3	(23.7)	(5.0%)

為更佳顯示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的表現，若撇除本集團的股東應佔溢利（2025 年：4.532 億港元；2024 年：5.011 億港元）內之政府補助（2025 年：160 萬港元；2024 年：2,580 萬港元）的影響，則本集團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會錄得經調整純利 4.516 億港元，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 4.753 億港元減少 5.0%。

## 其他全面收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全面收益 1,870 萬港元（2024 年：虧損 660 萬港元），反映長期服務金負債的重新計量收益 1,300 萬港元（2024 年：虧損 550 萬港元）及界定退休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收益 70 萬港元（2024 年：虧損 20 萬港元），以及換算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投資淨額時因人民幣升值而於本年度錄得有利匯兌儲備變動 500 萬港元（2024 年：不利匯兌儲備變動 90 萬港元）。

## 資本結構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百萬港元	佔總權益 百分比	2024 年 6 月 30 日 百萬港元	佔總權益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410.9	32.6%	304.6	30.8%	106.3
現金及銀行結餘	743.9	59.0%	601.3	60.8%	142.6
借貸 <sup>(i)</sup>	318.9	25.3%	235.8	23.8%	83.1
淨現金 <sup>(ii)</sup>	425.0	33.7%	365.5	37.0%	59.5
營運資金 <sup>(iii)</sup>	1,296.4	102.8%	774.0	78.3%	522.4
總權益	1,261.7	100.0%	988.9	100.0%	272.8

附註：

- (i) 所有借貸均為銀行貸款。
- (ii) 淨現金按現金及銀行結餘減總銀行借貸計算。
- (iii) 指流動資產淨額。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財務及庫務職能由香港總部中央管理及控制。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 7.439 億港元（2024 年 6 月 30 日：6.013 億港元），其中 84%、14%及 2%（2024 年 6 月 30 日：96%、2%及 2%）分別以港元、人民幣及其他貨幣計值，以及 3.189 億港元的借貸總額（2024 年 6 月 30 日：2.358 億港元）以港元計值（2024 年 6 月 30 日：2.188 億港元以港元計值及 1,700 萬港元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現金結餘淨額由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 3.655 億港元增加 5,950 萬港元至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 4.250 億港元，主要反映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惟因分派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9,630 萬港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財政年度中期股息 9,490 萬港元、可轉換優先股優先分派 850 萬港元及收購北京新域的淨現金流出 7,800 萬港元而被部分抵銷。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維持在零（2024 年 6 月 30 日：零）。此比率按債務淨額除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以銀行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本集團以審慎財務管理方針執行庫務政策，於報告期間一直保持良好的流動資金狀況。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涉及銀行透支、銀行貸款、銀行擔保及／或貿易融資

的銀行融資總額為 31.199 億港元（2024 年 6 月 30 日：31.349 億港元）。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已動用銀行融資 3.189 億港元（2024 年 6 月 30 日：2.358 億港元）作銀行借貸，本集團已動用銀行信貸額 8.628 億港元（2024 年 6 月 30 日：7.908 億港元）作銀行擔保及貿易融資。本集團認為其擁有充裕的已作實及未動用銀行融資，可應付其現有業務營運及資本開支需要。

### **債務狀況及期限**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為 3.189 億港元（2024 年 6 月 30 日：2.358 億港元），其將於 2026 年 10 月到期。本集團已管理其債務到期情況，以將其再融資風險降至最低。所有該等債務均以港元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營運，並無承受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而其通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外幣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降低風險。

由於本集團部分業務在中國內地進行，其部分資產及負債亦以人民幣計值。大部分該等資產及負債來自於中國內地業務的淨投資，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資產淨值為 2.308 億港元（2024 年 6 月 30 日：1.302 億港元）。將有關該等中國內地業務的財務報表由人民幣（即中國內地業務的功能貨幣）換算為港元（即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的外幣換算不會影響本集團的除稅前及除稅後溢利，並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本年度，人民幣兌港元波幅為 5%（透過比較本年度內人民幣兌港元的最高匯率與最低匯率）。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再升值／貶值 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其他全面收益將減少／增加 1,150 萬港元。

### **資本承擔**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就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 1,590 萬港元（2024 年 6 月 30 日：540 萬港元）。

## 或然負債

在從事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面臨在與業務活動有關的法律訴訟、申索及糾紛中被列為被告的風險。針對本集團提出的法律程序性質主要包括本集團現職或前任僱員就工傷提出的賠償申索。本集團已投購保險，董事認為，基於目前所得證據，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針對本集團提出的任何有關申索及法律程序預期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不利的財務影響。

## 可轉換優先股

於 2019 年 12 月 16 日，本集團收購 Legend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Legend Success」）（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Legend Success 集團」），該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總代價為 7.434 億港元，其中代價初步金額 7.049 億港元由本公司透過 (i) 以現金支付 5.640 億港元及 (ii) 藉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 3.2260 港元發行及配發 43,676,379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無投票權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結付非現金代價 1.409 億港元支付。代價的最終現金付款 3,850 萬港元已於 2020 年 2 月 13 日付出。

可轉換優先股可 (i) 於發行日期 2019 年 12 月 16 日（「發行日期」）後 10 年內按初步價格每股 3.2260 港元（可於發生諸如本公司股本中股份的合併、拆細或重新分類、利潤或儲備被撥作資本（於各情況下如不同樣適用於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等若干特定事件時予以調整）轉換為 43,676,379 股本公司普通股，前提是任何轉換均不得導致本公司不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項下任何公眾持股量要求及 (ii) 於發行日期起計 10 年後隨時由本公司全權酌情按等於發行價的贖回價格（連同所有累計至指定贖回日期的未償還優先分派）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被視作香港會計準則第 33 號「每股盈利」所指的或然可發行潛在普通股，及由於其轉換條件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尚未達成，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所述香港會計準則第 33 號的規定，其轉換影響並未計入截至 2025 年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中。假設所有尚未轉換可轉換優先股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財政年度末時已獲轉換及假設其轉換條件已獲達成，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經計及有關轉換的攤薄影響的本公司每股盈利將為每股 0.92 港元，此乃按本集團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4.532 億港元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937 億（經考慮可轉換優先股於發行日期轉換時發行的普通股增加數目的加權平均數 4,370 萬）計算得出。可轉換優先股賦予其持有人自發行日期起按發行價每年 6.0% 的比率收取優先分派之權利，須按年支付。鑑於 (i) 本公司可於可轉換優先股尚未轉換時全權酌情贖回全部或部分有關股份（即除非本公司全權酌情選擇贖回，

否則其並無責任以現金結算)及(ii)可轉換優先股僅可於發行日期後十年內轉換，惟僅可於發行日期起計十年後贖回，因此，根據可轉換優先股的隱含回報率，就著多個不同的未來日期，本公司哪個水平的股價可使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不論選擇轉換或被贖回亦會獲得同等有利的經濟回報的分析並不適用。盡本公司的所知，基於本集團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詳情載於本節「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各段)，預期本公司將有能力履行其已發行的尚未轉換可轉換優先股有關的贖回責任。

## 環境、社會及管治

董事會主導我們的治理架構，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透過定期董事會會議及培訓課程，董事會隨時掌握最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觀點及發展，確保彼等在管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時能作出明智決策。

為貫徹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我們已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該委員會由本公司的三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全員均由董事會選出。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確保本集團按目標整合各業務分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原則。該委員會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的管理、進行重要性評估以及作出可持續發展相關披露方面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之目的在於將可持續發展與道德常規融入營運，此舉有助本集團駕馭風險，創造長期價值，並可提升企業聲譽及獲得利益相關人士的更大信任。透過以環境、社會及管治作為戰略框架，不但可應對氣候變化、社會不平等及道德管治等全球性挑戰，同時亦可使公司價值觀與利益相關人士的理念達成一致。

參照上市規則附錄 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的獨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 2025 年 10 月在本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上刊載。

## 環境

### 環保問題

環境管理系統經 ISO14001 認證，在其指導下，我們的管理方針能確保業務可持續發展，並有效解決對環境的影響。我們憑藉《可持續發展政策》及《能源與碳管理政

策》減少碳足跡，針對性地管理能源使用。我們致力為環境作出積極而持久的貢獻，同時確保我們能長期營運並取得成功。

我們深知氣候相關問題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持份者造成重大影響，加以應對實屬應有之義。近年來，我們面對多種與氣候相關的挑戰，例如極端天氣事件頻率增加，擾亂了服務供應並增加營運成本。

為管理相關影響，我們已實施全面的氣候行動計劃，著重於提升營運的適應力及可持續性。我們的主要措施包括以節能照明系統減少碳足跡、推廣電動車以減少燃料消耗及廢氣排放，以及為工作場所制定實務節能指引。

在業務營運方面，我們根據過往經驗制定有效應變計劃，以應對極端天氣事件所帶來的種種挑戰。此外，我們亦透過多個的服務分部為客戶提供永續環保服務。

我們將該等原則置於首位，致力減緩氣候相關風險，為創造可持續發展的未來作出貢獻。

### **對環境的承諾**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於 2024 財政年度制定的環保目標已順利達成。為進一步彰顯我們減少環境足跡的承諾，我們就減少燃料消耗、電力消耗和紙張採購制訂了新環保目標，以反映我們對環境可持續發展的決心。根據新目標，我們擬減少 1.0%燃料消耗、1.5%電力消耗及 3.0%紙張採購。

### **樹立可持續發展的文化**

我們相信，在本集團內培養良好的行為習慣是推動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我們由各業務部門代表組成環境、社會及管治專責小組，透過各種措施推動我們朝著更加環保的方向前進。

為降低燃料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17 輛公司車輛已獲更換為 12 輛電動車及 5 輛混合動力車。該措施的規模將會擴大，我們計劃於 2027 年前再將 12 輛公司車輛更換為電動車或混合動力車。

本集團致力透過使用可再生能源實現可持續發展。於 2018 年，富城集團與中電合作於 12 幢樓宇的屋頂安裝 902 塊太陽能電板，覆蓋面積達 1,479 平方米。自於 2018 年 10 月

1 日安裝以來，該等太陽能電板每月產生 12,500 千瓦時電力，帶來 1,000,000 港元收入，其中 220,000 港元獲分配予補貼管理開支。

我們透過可再生能源「上網電價」計劃，成功減輕租戶的經濟負擔，同時推動環保議題。

此外，本集團擬透過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實施的兩項主要措施降低耗電量。我們鼓勵所有員工遵守「4-Offs」措施，確保在無人使用辦公室設施時關掉所有電燈、空調、螢幕及電腦。為進一步減少用電，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亦呼籲員工在午休時關掉非必要的電燈一小時。

### **綠色貸款原則**

本集團將探索綠色貸款計劃，並擬與認同我們對可持續融資的承諾之潛在合作夥伴攜手合作。我們相信，此等合作關係可推動具影響力的環保項目，推進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並透過創新的綠色融資解決方案創造共享價值。該等計劃遵循既有原則和指引，確保融資支持可持續發展項目，務求降低對環境的影響、緩解氣候變化及促進可持續發展。

## **社會**

### **人才管理、招募與挽留**

我們相信各級同仁是我們最寶貴的資產，若非彼等，我們就無法取得持續成功。我們有足以自傲的多元化員工隊伍，並透過吸引、發展及挽留人才持續強化團隊。我們悉心培育公司文化，以促進員工的持續成長和發展。

我們吸引志同道合的人才加入集團，並致力提供全面的發展計劃，從而吸引、發展及挽留員工團隊。本集團持續吸引及挽留頂尖人才，藉此推動持續增長，同時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

### **僱員身心健康**

本集團致力確保僱員身心健康，故特別成立為運動、健康及休閒而設的FSE俱樂部。該等俱樂部乃為提供多項活動及興趣選擇而設，鼓勵僱員投入更健康的生活方式、舒緩壓力及促進社交。透過推動計劃推動全面健康生活，本集團期望營造一個具備可靠後盾及活力充沛的工作環境，讓僱員感到被重視及保持積極動力。

是項承諾不僅提升個人福祉，更帶動機構的整體生產力、工作滿意度與團隊凝聚力增長。自 2025 年 4 月成立以來，本年度各 FSE 俱樂部已累計提供 6,249 小時的身心健康活動時數。

## 培訓與發展

我們大力提倡並支持員工持續學習。我們透過各種培訓及學習活動，不斷激勵員工發揮最大潛能。除技能發展計劃外，我們亦為員工提供多元化的職業發展路徑、支援制度及各種新機會，協助員工在本集團內提升技能及發展事業。

客戶需求瞬息萬變，持續學習對我們的工作非常重要。我們為前線及管理層同事安排各種客戶互動工作坊，內容包括主動行銷及客戶參與、成為高效服務導師以及人際聯繫互動。我們給予員工各種機會，支援其職業場發展。於本報告年度，我們的培訓時數較去年增加 42,491 小時，總培訓時數達 247,420 小時。

於 2020 年及 2021 年，豐盛推出管理人員發展培訓計劃及青年行政人員培訓計劃。該兩項計劃旨在提升經理及年輕行政人員的業務技巧及領導能力，媲美等培養成本集團未來的領導者。計劃以多角度的方式進行學習及傳授知識，結合講座、小組討論、個案研究、交流機會及行政人員輔導，為參加者提供新思路，並讓彼等有機會在日常工作中予以應用。於 2025 財政年度，共有 26 位經理及 28 位年輕行政人員參與管理人員發展培訓計劃及青年行政人員培訓計劃。

## 多元、公平及包容

我們明白，要提升生產力，就必須維持多元化的工作團隊。我們確保集團上下所有員工能不受其種族、性別、年齡、專業及教育背景或宗教信仰影響而獲得平等機會。此外，我們設有健全制度，透過公正透明的績效評估來確保薪酬平等。

為提高包容性，我們聯同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舉辦文化敏感度訓練工作坊。此外，我們與佛教志蓮中學合作，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推出專屬暑期工作體驗計劃，並與小彬紀念基金會攜手為少數族裔創造就業機會，在實務上提倡公平聘用。

## 職業健康、安全及福祉

我們相信，將員工健康、安全及福祉放在第一位，是提高員工滿意度、生產力和整體業務持續增長的關鍵因素。豐盛生活設有安全工作小組，成員來自各業務單位，負責為工作場所制定和推廣安全政策及程序。我們按月監察個別業務單位的意外頻率，藉此追蹤和評估安全管理表現。對員工健康、安全及福祉的持續投入有助我們取得長期成功。

在整個營運過程中維持高健康與安全標準是我們的首要任務之一。我們定期檢討健康與安全表現，藉以改進我們的指引和機制，確保其符合業界的最佳做法。

## **企業社會責任**

關懷社區是我們的核心企業願景。作為香港首屈一指的生活服務供應商，我們有幸能透過各項社會服務貢獻及服務社會。我們致力於可持續發展，通過不同服務項目貢獻社會。上述種種投入都植根於我們的願景和祈頌：為大眾創造一個面面俱到、安全便利的生活環境、回饋支持我們的社區。

我們成立了豐盛創建慈善基金，冀藉此加強社區參與、肩負更多社會責任。基金宗旨包括支援弱勢社群、促進社區發展及鼓勵員工參與。

在這一年中，我們合共舉辦及參與了 256 項籌款活動、慈善活動和社區活動，藉以支援兒童、長者和弱勢社群等受惠人士。

過去一年，我們有超過 4,908 名義工投入了超過 28,367 小時服務社區，達到我們 2024/25 年度目標的 101.3%。我們的工作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認可，對此我們深感自豪。我們共獲得 20 個商界展關懷標誌，超過一半的業務單位已保持該榮銜超過 15 年，足見我們有決心回饋社會，透過業務營運及社區服務持續支援香港發展。

## **管治**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並無任何不遵守有關環境、健康及安全、勞工標準及資料私隱方面且對業務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已呈報案例。

###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機制，包括涉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風險和機遇，亦須負責維持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成效。本集團奉行一套正式的風險管理政策，以定期識別、評估及管理風險。安全委員會須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

## 內部審核

審核委員會已獲董事會授權負責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檢討範圍涵蓋財務、營運與合規監控。由本公司內部審核部進行的內部審核職能完全獨立於本集團日常營運。

## 道德管治

在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中，我們秉持最高的道德標準和責任，並就任何欺詐或不道德行為採取嚴格的零容忍態度。全體員工均必須遵守《員工手冊》所載的指示。

本集團的舉報和申訴機制已載列在《舉報政策》和《員工手冊》內，以促進本集團對不道德行為的持續盡職審查，並為各級相關員工提供舉報任何形式賄賂或不當行為的保密渠道。此外，我們的《反欺詐政策》為員工及外部持份者提供專門的保密渠道，以舉報本集團員工及其他人員的任何涉嫌或實際的欺詐、貪污、非法行為或不道德行為。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全面遵守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法律及法規，而且並無任何針對本集團或其員工的已結案貪污案件。

## 有關管治的培訓

本集團致力建立強大的道德管治文化，投放大量資源進行全面僱員培訓。我們的多元化培訓計劃合共提供 2,610 小時培訓時數，務求借此提高對關鍵領域的意識及合規性，涵蓋競爭條例、網絡安全、職場性騷擾預防及交易對手風險管理等範疇。透過該等針對性培訓課程，僱員將可掌握知識與實務技能，本集團借此確保道德標準深植於日常營運及決策流程。該承諾不僅支持遵循法規，更強化了機構的誠信、問責及信譽。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共有 26,678 名（2024 年 6 月 30 日：25,297 名）僱員，包括 10,125 名（2024 年 6 月 30 日：8,939 名）臨時工人及可向客戶直接報銷或收回或由分包商報銷相關成本的僱員。於本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及福利）為 39.641 億港元（2024 年：36.743 億港元）。有關增幅主要反映員工數目增加。

本集團提供具有吸引力的薪酬方案，包括具有競爭力的固定薪水另加年度績效花紅，並持續向僱員提供專門培訓，促進僱員於架構內向上流動及提升僱員忠誠度。我們的

僱員須接受定期工作績效考核，從而釐定其晉升前景及薪酬。薪酬乃參照市場常規以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格及經驗釐定。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其目的為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提供獎勵，推動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並使我們能夠招募高素質的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具相當價值的人力資源。於本公告日期，尚未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我們於香港的全體僱員已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 485 章）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進行登記。本集團已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且本集團已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作出有關供款。

### **透過勞動力供應維持業務連續性**

本集團響應補充勞工優化計劃，作為應對人力短缺及確保各業務職能運作暢順的策略措施。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旗下五個業務單位已透過該計劃成功聘用107名外勞。本集團認同該計劃有助獲得能滿足本地難以填補的特定職位需求之合資格勞動力，同時保留本地勞工獲優先聘用的權利。

透過參與補充勞工優化計劃，本集團在營運效率與社會責任之間取得有效平衡，嚴格遵守所有為保障外勞權益及福祉而制定的相關法律法規。有關支援亦有助於本集團持續增長、履行合約義務，並繼續為整體經濟發展作出貢獻。

## **前景**

### **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板塊**

我們的物業及設施管理集團擁有超過 50 年為物業及設施提供管理服務，並提升其質量、聲譽及價值的經驗。對優化及一站式專業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的需求日增，為本集團帶來增長機遇。該業務的前景明朗：

- 隨著政府於未來十年奉行增加住宅單位供應政策，香港對專業物業管理服務的需求正不斷增加，並將持續上升。
- 隨著社會對業主權益的意識增強，對於獨立物業及設施管理公司（即與物業開發商無關）的服務需求與日俱增。

- 香港住宅物業供應持續增長，一手物業銷售市場為本集團帶來機會。此外，政府的新人才引進計劃，尤其是「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有利於物業銷售及租賃，進而有助帶動住房需求及本集團提供的銷售和租賃服務。
- 我們的物業及設施管理集團擁有逾 5,000 名員工，並擅於採用新營運方式，結合技術與創新科技及物聯網應用，以提升整體服務效率與效益，因而可服務更多選用科技型服務的客戶。本集團已在超過 120 個地點採用科技應用，包括「富城智能管理」、「管理易」及無人機，以提升營運效率及服務效益。
- 富城、國際物業管理及僑樂已根據《物業管理服務條例》（香港法例第 626 章）（「物管條例」）取得物業管理公司牌照。三者合共擁有超過 400 名一級及二級物業管理從業人員，是業內最龐大的持牌服務團隊之一，以確保在管物業及設施能順利運作及符合法定要求。因此，本集團已作好充分準備，可滿足與物管條例有關的市場需求，並在未來投標新項目及發展業務時保持競爭優勢。
- 我們的物業及設施管理集團擁有一支技術工程團隊，共有超過 500 名訓練有素的技術人員為大型私人屋苑、商業樓宇及現代智慧型樓宇進行樓宇維修、保養、翻新及活化工程，助其提升價值。市區重建及強制驗樓計劃的緊急維修工程將會是另一增長動力。
- 該板塊與其他業務單位相輔相成，與不同專業服務供應商及承包商中結成合作夥伴，具有規模經濟效益及強大議價能力，能以相宜價格提供最具成本效益和營運效率最高的服務。
- 除符合法定要求外，該板塊亦實施嚴格的管治常規，涵蓋環保、企業社會責任、風險及危機控制等。例如，富城素有「香港卓越社區經理」美譽，每年舉辦超過 50 項企業社會責任活動，還擁有一套縝密的風險及危機管理系統，以處理從樓宇服務中斷到疫症控制等各種問題。
- 本集團是一家聲譽卓著的物業管理企業，已贏得眾多客戶信任，所擁有的龐大客戶網絡能夠在提供物業銷售及租賃服務時發揮重要作用。本集團透過網頁、社交媒體渠道和即時通訊等數碼平台有效地與客戶交流，方便彼等獲取物業資訊，同時推廣物業銷售及租賃服務。

## 綜合生活服務板塊

### 1. 清潔服務及除蟲服務

基於過去一年業務穩健增長，尤其是在拓展啟德發展區的項目組合方面，惠康對未來數年的前景充滿信心：

- 預計未來數年市場上將有大量私營及公營部門招標及報價，合約總額將達數十億港元。作為清潔服務市場的主要企業，惠康在保留大量現有服務合約的同時，亦將對參與更多新業務持開放態度。
- 本港刻下致力透過舉辦大型活動或提供大型活動場地支持整體經濟。隨著旅遊業及展覽業持續復甦，惠康將迎來更多龐大商機。
- 惠康正在透過引入智能創新設備來探索不同細分市場板塊中更多的潛在業務，以吸納更多客戶，並已採用物聯網系統、智能廁所系統、Check-in Easy 考勤系統、「管理易」監控系統及機械人等先進軟硬件改進工作流程，包括編班排程及庫存管理，使其能夠提高營運效率及客戶滿意度。惠康將繼續對技術作出投資以強化競爭優勢，並加強長期盈利能力。
- 惠康秉持可持續發展理念，不斷推出更多創新服務及綠色措施，務求在清潔行業中脫穎而出，增強競爭優勢，以在未來實現高質量增長。全球日益重視可持續發展，惠康將透過推行城市固體廢物、醫療廢物、液體廢物及建築廢物棄置服務以及廢紙、廚餘及廢舊電池回收服務等綠色實務把握有關商機。

### 2. 保險服務

新域為在香港成立及紮根的最大保險商，擁有 37 年歷史及強大的專業團隊，競爭優勢勝過業內同儕，有望在可見將來進一步發展：

- 需求日趨複雜且非常注重價格的企業保險買家需要專業經紀協助達成更優惠的交易。新域的優質服務使其戰勝競爭對手，贏得更多客戶。
- 新域繼續專注所長，聚焦建築工程相關保險。隨著政府落實籌建新的商業及住宅發展以及基建項目，香港勢將迎來海量商機。

- 新域擁有龐大的本地客戶網絡，並享有與本集團其他部門的協同效益。近年來，部分國際經紀在香港拓展業務的嘗試均以失敗告終，可見擁有本地知識乃成功關鍵，而這正是新域的最明顯優勢之一。
- 展望未來，新域將致力開發建築、物業管理、酒店、教育機構及非政府組織等領域，利用其於該等行業的經驗和專長來贏取更多客戶，同時拓展僱員福利組合，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僱員保險方案，並且關注網絡保險、專業彌償保險、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及貿易信用保險等收益較高的特殊產品。
- 新域有信心能實現可持續增長，並保持其在本地保險經紀行業的龍頭地位。人工智能令常規流程自動化，有望提升營運上的卓越表現，並且精簡重複工作、減少人為錯誤及加快決策速度。新域可藉此專注更高價值的業務，逐步優化人力部署，在節省成本的同時擴大業務規模。
- 中國保險經紀市場利潤豐厚，我們於 2024 年 12 月 27 日完成收購北京新域保險經紀有限公司（「北京新域」），使新域成功進軍並在國內市場擴展業務，拓展了業務的地域覆蓋，從而降低過度依賴單一市場的風險，確保該板塊擁有更均衡的收入來源。北京新域與香港新域的合作亦有助雙方在大灣區及全國範圍內發掘新商機。
- 未來數年，北京新域將致力推動多個領域的發展，利用其於房地產發展及物業管理方面的專業知識開拓新客戶，協助更多海外或香港合作夥伴為中國客戶提供服務，並且致力建立新合作夥伴關係。

### 3. 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該分部繼續致力增加政府消防服務系統定期合約，並以獲得更多電力系統合約為目標。儘管只是本集團的輔助性業務，該分部仍擁有強勁的增長前景和潛力，有助提升本集團的收入及溢利：

- 在私營界別，該分部通過維護及系統改造工程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帶來穩定和收入。於 2025 年上半年，多個澳門博彩集團集中對娛樂場、旅客住宿、餐飲及零售設施投入更多資源，以進行升級改造。該分部將努力爭取博彩娛樂集團的系統升級合約以及大型加建及改建工程。

- 香港矢志於 2050 年前達致碳中和，社會對樓宇的能源效益抱有更大期望，大型發展商正尋求提升其現有及新建樓宇的能源效益。對改造工程的需求將持續存在，該分部將面向一個龐大且可持續的市場以擴展業務。於 2023 年，該分部成功獲中電源動（中電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授予製冷機更換合約，為其更換香港首個無碳製冷系統，成功將氣冷式系統轉化為 9,300 冷凍噸的水冷式製冷系統，足證該分部具備與電力公司及其他商業機構就類似項目達成合作的能力。該分部今年已然贏得中電源動一項新合約，負責觀塘一幢知名商業大廈的 6,000 冷凍噸製冷機更換工程。該分部期待在短期內可與醫院及大型商場綜合項目達成合作。
- 該分部積極採用創新技術來提高效率和效益，其創新管理系統結合了建築信息建模（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BIM)）及本集團專為維護服務而開發的完善手機應用程式，以職業安全為本，協助員工有效管理安全問題，在減少工傷事故的同事亦可提升工作效率。就即將獲授的新大型暖通空調維護合約而言，該分部將向客戶提供一系列增值服務，協助客戶改進節能效益及資產管理。

#### 4. 環保服務

大眾對優質生活環境的需求愈趨殷切，隨著香港政府銳意於 2050 年前達致碳中和，該分部的環境質素、智能設施及綠色生活服務可望於未來數年迎來龐大商機：

##### *環保服務（水及空氣處理、實驗室測試及認證）*

- 在海水及淡水處理產品（例如電解氯化系統）及除臭產品（例如生物除臭系統）帶動下，該板塊旗下的環境工程業務穩步增長。儘管暖通空調水質處理服務競爭激烈，但該板塊配備專利納米氣泡臭氧處理系統及即時監測能力，在擴大市場份額方面前景看好。

##### *智能設施（弱電、電動車充電及智能設施）*

- 弱電業務方面，越來越多地產發展商為項目採用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先進技術，以加強樓宇的可持續性及能源管制，弱電業務有望借此增加收入及溢利。
- 政府於 2021 年頒佈《香港電動車普及化路線圖》，務求在 2050 年實現汽車零排放的目標，刺激了停車場裝設相關設施的需求，為本集團帶來巨大商機。

- 市場瞬息萬變，該板塊一直在物色全新且功能更強大的產品。我們將繼續與供應商合作，根據客戶的特定需求及智慧城市藍圖定制系統，運用人工智能及物聯網、智能知識產權／資訊科技系統及各種 5G 手機應用程式等先進技術及智能設施，加強樓宇管理及環境監測系統，借此增強樓宇的可持續性及環境質素，從而提高客戶的滿意度。

#### 綠色服務（園藝及建築材料）

- 市場對室內外空間綠色元素的需求日增，為本集團的園藝服務帶來更多機遇。政府的綠化政策、城市規劃措施及相關支援措施將有助業務發展。
- 就本集團的建材買賣業務而言，科技日益進步，健康與綠色生活概念受到重視，將為推廣具有新功能的新產品提供機會。該業務透過與本集團環境質素團隊合作，在搜羅新建材及產品時緊貼市場趨勢。

#### 5. 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

在活動服務業大力推動下，預期保安服務需求將於未來數年大幅增長，為本集團的系統保安、護衛及活動服務分部帶來樂觀前景：

- 政府在提高和加快公共房屋供應及提升品質方面取得良好進展。此外，多個私人房屋項目及香港房屋協會的專用安置屋邨將於短期內落成。除滿足該等新房屋項目的日常護衛服務外，該分部亦積極為新物業銷售項目提供銷售大使和系統保安及護衛服務。
- 為使大型國際盛事繼續落戶香港，政府已舉行多項活動吸引旅客和鼓勵消費。晉翔項目在人流管理方面具備豐富經驗，為各種比賽、演唱會及展覽等大型活動提供服務，業內市場份額持續壯大。
- 面對經濟挑戰，客戶紛紛重點關注削減成本，此舉激發對包括夜間巡邏系統、遠程保護、中央監控、物聯網及人工智能在內的技術解決方案的需求，借此減低勞工成本負擔。為此，該分部正著手涉足整合式高科技服務，並提供全方位一站式保安服務，以便在維持服務質量的同時，也可直接舒緩客戶的預算壓力。

## 機電工程服務板塊

本集團的機電工程服務業務已做好充分準備，把握在香港、中國內地和澳門即將湧現的大型基礎建設及建築項目商機：

- 資本及建築開支 — 根據建造業議會 2023 年 7 月的估計，未來五年公營及私營界別的機電工程開支，每年將分別突破 300 億港元及 250 億港元，這意味著對專業建築服務的需求將會增加，故於未來數年，本集團將重點向公營及私營房屋和基建項目提供服務。

香港政府將透過精簡審批程序、優化行政流程、加強內部協作，同時善用科技、檢視相關標準等措施，致力提升造地效率和降低建造成本，以保障市民大眾利益並滿足發展需要。

- 公營及私營房屋 — 誠如《2025 年施政報告》所提述，未來十年香港政府將有足夠土地，以供未來五年興建 189,000 個公營房屋單位（包括八個建築工地的 30,000 個簡約公屋單位）及 126,000 個私營房屋單位。香港政府也將加速推動「北部都會區」發展，於未來二十年提供超過 500,000 個房屋單位。

另外，於未來十至十五年，預計北環綫沿綫及港鐵小蠔灣車廠上蓋亦會提供超過 150,000 個公營及私營房屋單位。香港房屋委員會亦將宣佈馬頭圍邨及西環邨的重建計劃。

政府亦已透過一項全新的公私合營試驗計劃覓得三幅土地，供興建資助出售房屋單位，首兩幅土地將提供至少 2,000 個單位。

目前有多個項目正在施工或準備施工，包括市區重建局及香港房屋協會推動的私人住宅及商業重建項目，計有啟德發展區開發項目、油塘及鴨脷洲發展項目、相關鐵路物業項目和將軍澳 137 區發展項目。於未來五年，市區重建局亦將啟動旺角東「水渠道城市水道」及油麻地南「整合街區」重建項目，並於 2025 年下半年提交荃灣及深水埗的更新大綱計劃。

- 鐵路發展 — 隨著香港政府著手擴大鐵路系統，港鐵已開始興建兩條綫路延綫（屯門南延綫及東涌綫延綫）、古洞站及小蠔灣站。此外，政府已就優化三鐵三路完

成公眾諮詢，分別為港深西部鐵路（洪水橋 — 前海）、中鐵綫及將軍澳綫南延綫。為配合計劃中北部都會區的新市鎮發展，港鐵已著手研究興建兩條新鐵路（北環綫東延綫及新界東北綫）的方案。

- 智慧綠色大眾運輸系統 — 政府已邀請供應商及營運商展開研究，以為東九龍及啟德項目以及洪水橋／廈村項目建造三個智慧綠色大眾運輸系統。
- 機場發展 — 政府亦一直與香港機場管理局合作實現「機場城市」願景，將大嶼山打造成一個機場城市，聯通大灣區與世界。除已建成的一間新酒店及三座甲級寫字樓外，集零售、餐飲及娛樂設施於一體的 11 天空（11 SKIES）將於未來數年啟用。新項目包括藝術產業生態系統、亞洲國際博覽館二期發展項目、一個碼頭及配套的設施和生鮮食品市場，預計將於 2026 年至 2031 年間竣工，有助推動高端商業、旅遊及休閒活動。
- 區域供冷系統 — 政府的低碳發展措施亦包括推動使用區域供冷系統。除在西九文化區增設區域供冷系統外，政府亦已就新發展區（即東涌東及古洞北）的區域供冷系統展開招標或開始施工。其他新開發區域（包括計劃中的北部都會區）亦會使用有關系統，以助降低能源消耗。
- 會議及展覽 — 為確立香港成作為大型國際會議及展覽活動的主要舉辦地點的定位，機場管理局已啟動興建亞洲國際博覽館二期項目（包括設有多達 20,000 個座位的最大型室內場館）。此外，政府將於數年內在香會議展覽中心附近展開灣仔北重建項目。
- 體育及康樂設施 —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會為 30 項體育及康樂設施制訂 10 年發展藍圖，包括在馬鞍山白石的香港第二個體育園，以及在計劃中的北部都會區興建大型體育及康樂設施。政府將檢討香港大球場重建計劃，確保與啟德體育園發揮協同效應。
- 科技園及製造業中心 — 為鼓勵及推進創新科技，香港政府將採取「一區兩園」模式，與深圳合作發展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是項發展項目將由西向東分兩期進行。首三座大樓將剛於 2025 年年中落成。其餘五座大樓將於未來五年內建成。香

港政府將加快發展位於北部都會區的新田科技城，並自 2025 年開始分期擴建科學園及數碼港。

- 北部都會區 — 政府在洪水橋／廈村新發展區、粉嶺北新發展區及新田科技城物色了三幅土地作為試點，批予中標者集體發展商業及社區設施。北部都會區內將設有(i)洪水橋／廈村新發展區的現代物流設施群；(ii)在牛潭尾內逾 80 公頃的土地上興建北部都會區大學城、第三所醫學院校舍及一所綜合醫教研醫院；及(iii)第二個醫院發展計劃，例如牛潭尾醫院及洪水橋醫院。
- 科技及營運效率 — 近年，建築量增加、建築成本上升、工人老化及熟練工人短缺，加上不同大型項目發生多宗嚴重安全事故，為包括本集團在內的本地建築業界帶來壓力及挑戰。本集團支持發展局於 2019 年推出的「建造業 2.0」計劃（創新、專業化及年青化）。於 2023 年，該局檢討本港勞工短缺情況並推出建造業輸入勞工計劃，輸入上限設於 12,000 人。該計劃迄今已審批約 9,000 名工人。
- 澳門 — 在澳門，澳門半島及路氹城的酒店及娛樂場對翻新及裝修工程的需求持續。威尼斯人及永利澳門集團的新項目將於 2025 年及 2026 年動工。另外，自 2023 年 1 月六大娛樂場營運商的博彩經營權牌照獲重續十年後，澳門銀河一直在進行第 4 期發展，現有娛樂場及酒店區域翻新工程也正在施工或即將動工。上述發展項目加上澳門銳意從以博彩業為中心的經濟轉型為以旅遊業為主導的多功能目的地，預計將於未來數年為本集團帶來商機。
- 中國內地 — 本集團採取審慎業務發展方針，專注為香港發展商及外國投資者的大型物業項目提供機電工程服務。除北京及上海兩個核心據點外，本集團亦於其他一線及二線城市建立版圖，例如天津、瀋陽、武漢、昆明及杭州。大灣區發展將促進區內 11 個城市的經濟及社會發展，而於廣東橫琴、前海及南沙設立的三個自由貿易區試點亦發展迅速，將為本集團帶來全新商機。
- 本集團擁有深厚品牌歷史，且具備豐富經驗，一直是香港機電工程服務公司的翹楚企業之一，亦是中國內地及澳門客戶的機電工程夥伴，為彼等提供稱職可靠的服務。

- 除擁有全面牌照及資質和有效管理招標風險外，該業務板塊還設有綜合營運及控制程序、健全的客戶及供應商網絡，並擁有經驗豐富、訓練有素的員工隊伍來支援其業務。憑藉該等優勢，該業務板塊能不斷提高營運效率，並以最佳價格為客戶提供最具成本效益的服務。
- 企業客戶及物業投資者日益重視可持續發展、環境、社會責任及管治，有見及此，該業務板塊不斷優化設計及探索有利於建設更環保未來的相關創新方法。在項目層面，我們採用綠色建築設計、組裝合成、機電裝備合成法及預製件以減少能源使用、碳排放及建築廢料。
- 為提高營運效率及項目管理能力，本集團已投資創新建築技術，如建築信息模擬、數碼工程監督系統（Digital Works Supervision System (DWSS)）、模塊化及預製件、「機器人整體解決方案」（Robotic Total Solution (RTS)）、「空中鑽孔機」（Sky Drilling Machine (SDM)）、3D 鐳射掃描及流動應用程式解決方案等。
- 此外，該板塊的高級管理人員均在主要行業組織（包括建造業議會）、不同專業機構（如香港工程師學會）及商會／業界組織（包括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中身居要職。該等職位不但提高了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更充分顯示了本集團對保持專業精神和緊貼現代建築行業發展的決心。

## 總結

本集團毋懼重重挑戰，克服困難，於本年度取得穩健業績。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致力維持財政充裕，時刻做好準備，捉緊每一個商機。本集團有信心能爭取持續增長。

##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建議就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向 2025 年 12 月 1 日名列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 18.5 港仙（2024 年：21.4 港仙）。建議末期股息倘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獲批准，將於 2025 年 12 月 12 日或前後派付。連同 2025 年 3 月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 21.1 港仙（2024 年：22.4 港仙），本公司就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向普通股股東分派的股息總額將為每股 39.6 港仙（2024 年：43.8 港仙），派息率為 40.1%（2024 年：40.0%）。

## 暫停辦理普通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按下文所載就下列事項暫停辦理普通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i) 為釐定普通股股東出席 2025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 提交過戶文件辦理登記手續的最後時限 2025 年 11 月 17 日下午 4 時 30 分
  - 暫停辦理普通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5 年 11 月 18 至 21 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 記錄日期 2025 年 11 月 21 日
  - 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2025 年 11 月 21 日
- (ii) 為釐定普通股股東獲享末期股息的權利：
- 除息日期 2025 年 11 月 26 日
  - 提交過戶文件辦理登記手續的最後時限 2025 年 11 月 27 日下午 4 時 30 分
  - 暫停辦理普通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5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 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 記錄日期 2025 年 12 月 1 日
  - 股息派付日期 2025 年 12 月 12 日或前後

於上述暫停辦理普通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任何普通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 2025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符合資格獲享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上述指定最後時限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以作登記。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本集團的企業價值。本公司已將上市規則附錄 C1 列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應用於其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中。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 F.2.2 除外。

守則條文 F.2.2 規定董事會主席必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鄭家純博士及杜惠愷先生均因事先承諾處理其他要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 2024 年 11 月 25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24 年股東週年大會」）。鄭家純博士的替任董事林煒瀚先生（亦為董事會執行副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擔任 2024 年股東週年大會主席，連同其他出席 2024 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董事會成員，具備足夠能力於 2024 年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提問。

## 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董事會屬下審核委員會已成立，目的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目前由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已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香港」）將其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香港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香港對初步公告概不作出核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於本年度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承董事會命  
豐盛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執行副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林煒瀚

香港，2025年9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鄭家純博士（主席），執行董事杜惠愷先生（主席）、林煒瀚先生（執行副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同時擔任鄭家純博士之替任董事）、杜家駒先生、李國邦先生、孫強華先生、鄭振輝博士及陳祖偉先生，非執行董事潘樂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先生、許照中先生、李均雄先生、唐玉麟博士及梁蘊莊女士。